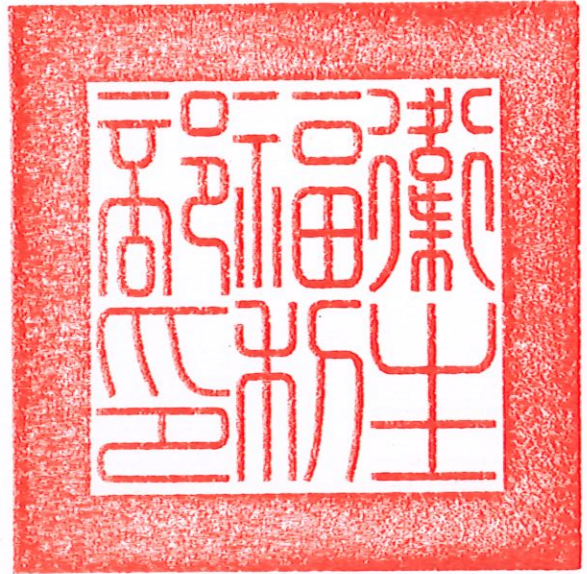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1901429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－乳品中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」及「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－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四款

公告事項：廢止「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－乳品中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」及「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－單核球增多性李斯特菌之檢驗」

部長 薛瑞元